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任职到期公告

(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独立董事、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陈富生先生自 2011 年 6 月 16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,至 2017 年 6 月 16 日止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满 6 年。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陈富生先生任期到 2017 年 6 月 16 日届满,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。陈富生先生已确认,彼与董事会、监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,并无任何有关彼辞任之事宜需提请本公司股东垂注。

由于目前公司尚未寻找到恰当人士增补,而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董事占董事会组成不少于 1/3 之规定。本公司董事会现有 12 人组成,独立董事为 4 人,独立董事陈富生任期届满将导致比例低于规定。因此陈富生先生仍按照相关规定,按照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股票上市规则及本章程的规定,履行独立董事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。

公司将尽其所能尽快物色适当人选填补有关空缺,并按照相关规定、程序尽快完成增补新独立董事事官。

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谨此向陈富生先生于任内对本公司做出的宝贵贡献致以感谢!

特此公告。

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0日